

浪漫的现实主义

——狄更斯评传

薛鸿时 著



5.6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浪漫的现实主义

——狄更斯评传

薛鸿时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浪漫的现实主义：狄更斯评传/薛鸿时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 12

ISBN 7-80050-856-0

I. 浪… II. 薛… III. 狄更斯, C. - 评传 IV. K835.61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96) 第 23227 号

浪漫的现实主义

——狄更斯评传

薛鸿时 著

责任编辑 乔亚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100732)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管庄永胜印刷厂印刷

850 × 1168 1/32 开本 9.5 印张 240 千字

印数 0001 - 2000

1996年12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050-856-0/G·164 定价 1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狄更斯不仅是英国的、而且是世界文学史上最伟大的小说家之一。他才华卓绝、戛戛独造，在三十余年创作生涯中，创造了近两千名个性鲜明、生机勃勃的人物形象，其中许多并未随作者一起逝去，而是象老朋友似地和一代又一代读者继续生活在一起。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常把乐善好施、爱憎分明的人称为匹克威克，把儿童教唆犯唤作非勒，把吝啬鬼叫做私刻鲁挤，把骗子手叫做金格尔，伪君子叫裴斯匿夫，野心家叫希普，妄自尊大的小官僚叫班布尔，以推诿为能事的官僚机构叫“拖拖拉拉部”，那盘根错节、官官相护的统治势力叫巴纳克尔家族……随着这些专门名词被普遍应用并进入普通英语词典，狄更斯创造的艺术世界不但已成为英语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已成为全人类共同的精神财富。

狄更斯生前拥有最广大的读者，他的每一部小说都曾引起轰动效应，他笔下众多人物的命运都牵动着整个英语民族人们的心。狄更斯的道德理念——博爱、仁慈、宽容的“圣诞精神”，不但在资本主义工业化时代给处在水深火热中的劳动人民以安慰，同时也是对为富不仁者的鞭挞和控诉，对社会的改革、进步，发挥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在劳动人民心目中，他简直是另一位“圣诞老人”。狄更斯逝世以后，随着新的文艺潮流的出现，他曾一度受到两方面的攻击，“在自然主义者看来，他过分夸张，不够真实；在唯美主义者看来，他又不是自觉的艺术家。”^①有人把他贬为一位

① 朱虹：《狄更斯小说欣赏》，山西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5页。

“娱悦大众”的通俗小说家。这些人无视狄更斯小说的积极、健康的思想内容和高度的艺术成就，似乎拥有最广大读者的小说就必然不是高品位的艺术品。这些人蔑视大众，以“精英”自居，殊不知他们认可的那些躲在象牙塔中生造出来的所谓“艺术品”既然脱离广大民众，就不可能具有生命力。那些靠少数人捧起来的试验小说，没有可读性，只有“可评论性”，其影响日益衰微，早已走向末路。近年来，英美小说创作出现了“向传统小说形式回归”的趋势，“不少作家创作时师承的对象不再是乔伊斯，而是狄更斯或奥斯丁。”^① 俄裔美国作家纳博科夫承认，狄更斯“永久地在峰巅放射异彩”^②，“现代作家们依旧痛饮狄更斯至酣醉”。^③他在开文学讲座时说，“如若办得到，我真想把每堂课的五十分钟都用来默默地思考、潜心地研究狄更斯，赞叹狄更斯。”^④可见，在文学史上，有些作家虽名噪一时，但只是稍纵即逝的匆匆过客，而只有深深扎根在人民丰腴土壤中的少数伟大作家才能流传不朽，与日月同辉，狄更斯正是其中之一。

有人问巴金，在古今中外所有作家中，他最喜欢谁？巴金回答：“狄更斯。”^⑤他还特别欣赏狄更斯的浪漫主义理想，因为它能给苦难中的人们以安慰。这些话很值得我们细细品味。

笔者在慈母膝下承欢时，就听她讲狄更斯的小说故事，曾为奥立佛陷身贼窟而心急如焚，曾为匹克威克的冒险而开怀大笑。西德尼·卡屯的利他主义使我感动下泪，贝萃姨婆的教训也成了我的座右铭：“Never be mean; never be false; never be cruel.”以后在燕园求学时，也曾发愿研究狄更斯，并做了一些前期准备。然而，这一心愿始终未能实现。岁月无情，等我终于有了研究的机会时，无奈老之已至。现在，我只能拿出这样一本小书来奉献给

① 文美惠：《继承、追求、尝试》，载1990年7月7日《文艺报》。

② ③④ 纳博科夫：《文学讲稿》，三联书店，1991年，第98—100页。

⑤ 巴金的谈话见马小弥译《双城记》后记，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年。

其他狄更斯爱好者，它基本体现了我毕生对狄更斯的热爱和理解，其中不当之处一定很多，真诚地希望能得到同好们的指正。

我对狄更斯小说艺术的基本看法（“浪漫的现实主义”）贯彻全书，此处不赘。写作本书时，受惠于前辈、时贤的研究成果甚多，除在文中注明外，还要再次以感激的心情在这里提到下列名字：J. 福斯特、吉辛、切斯特顿、莫洛亚、约翰逊、尼斯贝特、斯莱特、P. 科林斯和阿克罗伊德。

薛鸿时

一九九六年六月，于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

目 录

一	家世：祖父、祖母都是仆役	1
二	都市的童工	6
三	蓄势待发	13
四	“博兹”登上文坛	18
五	不朽的“匹克威克”	27
六	雾都孤儿——奥立佛·退斯特	40
七	《尼古拉斯·尼克尔贝》：善战胜恶	51
八	《老古玩店》：少年儿童的受难	60
九	《巴纳比·鲁吉》和“戈登暴乱”	69
十	第一次美国之行	78
十一	《马丁·瞿述伟》和前期创作阶段的终结	88
十二	“圣诞精神”——狄更斯的道德理想	100
十三	意大利之行	112
十四	《董贝父子》：“金钱万能论”的苦果	124
十五	狄更斯最宠爱的孩子——大卫·考坡菲	145
十六	《荒凉山庄》：“法律的迁延”	165
十七	《艰难时世》：“事实哲学”的破产	179
十八	《小杜丽》：“世界是一座监狱”	190
十九	家庭危机和中期创作阶段的终结	208

二十	《双城记》和法国大革命	222
二十一	《远大前程》：自我审视	235
二十二	《我们共同的朋友》和第二次美国之行	249
二十三	《德鲁德疑案》——永远的秘密	264
二十四	结束语：狄更斯的创作方法 ——浪漫的现实主义	278
附 录：	狄更斯年表	287

一 家世： 祖父、祖母都是仆役

狄更斯的终生挚友、遗嘱执行人约翰·福斯特(John Forster, 1812—1876)在他那部权威性的《狄更斯传》中只告诉我们：英国最伟大的小说家查尔斯·狄更斯(Charles Dickens, 1812—1870)于1812年2月7日生于朴茨茅斯地区朴特西的兰德波特。其父约翰·狄更斯(John Dickens, 1785—1851)当时27岁，是海军军需办事处的职员，其母伊丽莎白·巴罗(Elizabeth Barrow, 1789—1863)是约翰一位同事的妹妹。他们的第一个孩子是女儿范妮(Fanny Dickens, 1810—1848)，第二个孩子就是未来的伟大作家查尔斯。在查尔斯之后，还有六个儿女，其中两个夭折，长大成人的有利蒂西亚(1816—1893)、弗雷德利克(1820—1868)、阿尔弗雷特(1822—1860)和奥古斯塔斯(1827—1858)。^①福斯特并没有追溯作家的家世。

狄更斯逝世以后，有关他父、母两家的资料才陆续披露，它们大都刊登在《狄更斯学刊》(Dickensian)上，如：第45辑上的《狄更斯家世资料的发现》；第46、第57辑刊载的威廉·卡尔登：《布里斯托尔的巴罗家族》和《狄更斯家世资料的进一步发现》。根据这些新材料，我们已经确知：作家的祖父威廉·狄更斯、祖母伊丽莎白·波尔都是当佣人的。他们长期在约翰·克鲁勋爵府工作，威廉逝世后，伊丽莎白因工作出色、忠诚可靠而提升为管家。

① 威廉·福斯特：《狄更斯传》，查普曼与霍尔出版公司，第3页。

他们的两个儿子都是在克鲁勋爵府养大的。长子也名威廉，很象他的父母，他工作勤奋，生活俭朴，攒下一份家业，逝世前是牛津街一家咖啡馆的老板。次子约翰，即作家的父亲，却是个出名的“懒孩子”。尽管他是仆役之子，但毕竟长在大户人家，因此他自小贪玩、爱热闹，十分倾心于贵族家庭的礼节、排场，尤其喜欢丰富多彩的圣诞节活动。等他长大成人，建立起自己的家庭，他总想在家里摹仿主人家那些令人愉快的活动：唱歌、跳舞、朗诵、变戏法、玩纸牌、演戏等等。约翰性格活泼开朗，能滔滔不绝地向人讲述他那一肚子的掌故，很招人喜欢。

约翰二十一岁时，由克鲁勋爵帮助，在海军部谋得职位。开始那几年，他干得很出色，两年后就升为助理秘书，与同事托玛斯·巴罗成为好朋友，不久后就与其妹伊丽莎白·巴罗结为夫妇。

作家母亲家的社会地位比父亲家要高得多，外祖父查尔斯·巴罗曾担任过地区财务总管的要职，外祖母是布里斯托尔著名的乐器制造商之女。但是，在作家出生时，他的外祖父因盗用公款而受到起诉，旋即亡命欧洲大陆，于1826年死于当时不受英国法律管辖的曼岛。

1814年，约翰·狄更斯奉召回伦敦，那时查尔斯还小，对于举家迁居首都的情况不可能有很深的印象。1817年，约翰又被调往英格兰东南部的查塔姆，那是个造船业重镇，是罗彻斯特城的一部分。那年查尔斯五岁，已经很懂事了，查塔姆和罗彻斯特城的风貌以鲜明的视觉形象永远清晰地留在他的记忆里。他在那里度过了幸福的童年，养成了对文学和戏剧的爱好，并很早就有了当作家的梦想。查塔姆是他丰富想象的发源地，主教堂所在地罗彻斯特城是他日后第一部长篇小说《匹克威克外传》主人公们出访的第一个目的地，也是他最后一部长篇小说《德鲁德疑案》的背景所在地。

查尔斯·狄更斯自幼瘦小多病，常易发生痉挛，生病时他只能眼看着别的孩子玩曲棍球，打弹子，转木陀螺和抓“俘虏”，虽

然自己不能常和小朋友们玩，但别人玩他照样看得津津有味。据他日后回忆，自小身体柔弱却给他带来一个不可估量的好处：酷爱读书。他的母亲受过良好的教育，脾气随和，性情温柔，喜欢和孩子们一起游戏。她在查尔斯十分幼小时就教会他认字、读书，甚至还教了他一点儿拉丁文。她的一位朋友后来回忆说：查尔斯·狄更斯的才华大部分来自母亲，她说话诙谐，善于模仿，常使朋友们笑得前俯后仰。查尔斯日后对福斯特回忆起母亲教他认字母的情景：“现在，每当我翻开识字课本，看到胖乎乎的黑体字母时，它们令人捉摸的、新奇的形体，以及O同S的平易的好性格，仍旧跟当年一样跃然纸上。”^①这些话后来几乎一字不差地被他写进了自传体小说《大卫·考坡非》。正是在慈母的教育下，查尔斯养成了爱读书的好习惯，童稚的头脑中装满了丰富的民间故事中的人物：关在瓶子里的妖怪、小仙女、蓝胡子、杰克和豆梗、小红帽……。就在这一时期，发生了一件对他一生影响深远的事：有一天，他在楼上一个小房间里找到了父亲放在那里的一批旧书，其中有：英国作家斯摩莱特的长篇小说《蓝登传》、《佩雷格林·皮克尔》、《亨弗雷·克林克》，菲尔丁的《汤姆·琼斯》，哥尔德斯密斯的《威克非牧师传》，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以及外国小说名作《天方夜谭》、《堂吉珂德》和《吉尔·布拉斯》等等。从此，查尔斯如饥似渴地读起来，他家的女仆玛丽·维勒日后回忆说，小查尔斯读书简直不要命，“身子来回摇晃，嘴里发出啧啧的吮吸声”，真正入魔了。要培养一位英国小说家，没有比上述作品更好的养料了。上述英国作家的古典名作都具有鲜明的英国特色，个个人物都蕴含着英国人最稳固的心理素质，其中有英国式的幽默和夸张，并充满人道主义精神，教人要宽容、善良、有礼，要关心穷人和老人，要善待动物，热爱大自然，要憎恶一切暴君、恶棍的残酷行为。查尔斯幼年阅读的外国流浪汉传奇深深地印在他

① 约翰·福斯特：《狄更斯传》，第7页。

的脑海里，以后他自己写起小说来，很自然地会首先尝试采用这种小说样式，他的早期作品大都是摇曳多姿的浪漫传奇。阿拉伯神话《天方夜谭》激发起他丰富的想象力，他日后创作中那神奇瑰丽的色彩和狂恣不羁的独创性都可以溯源及此。

不久，他和小姐姐范妮一起进了设在染坊楼上的一家走读学校。校长是个很凶的老太太，查尔斯只要一愣神儿，她就会用手指甲弹他的脑壳。他日后被查尔斯写进了小说，成为《董贝父子》中的皮普钦太太的生活原型之一。

范妮聪明美丽，活泼可爱，从小就崭露出音乐天才。姐弟俩十分友爱，在她的影响下，查尔斯也爱唱歌，特别爱唱街上流行的滑稽小调。那时詹姆斯·拉默特表哥还住在他家，他是小查尔斯的姑夫和前妻所生的儿子，很喜欢查尔斯，有一次带他到罗彻斯特去看戏，演的是莎士比亚的《麦克贝斯》，小查尔斯立刻就对戏剧艺术着了迷。当时英国戏剧的演出风格是极度夸张的，情节剧味儿十足，这对查尔斯日后的小说风格留下了深刻的影响。自从看了戏，查尔斯心中升起了强烈的表演欲。玛丽·维勒回忆，晚饭后，小查尔斯总是一本正经地嘱咐她快把厨房打扫干净，“我们要演戏啦！”

一双可爱的小儿女尽情地发挥他们的艺术天赋；范妮不但自己表演，还为他伴奏。他们的表演水平之高，使约翰·狄更斯既感觉意外，又得意非凡，这使他回忆起在克鲁勋爵府上所看到的丰富多彩的节日表演。现在他有了这一双富于艺术才华的儿女，心里着实欢喜，便对他们加以热情的鼓励。有一次，他把他们带到罗彻斯特的米特尔旅馆，让他俩站在大餐桌上表演，招来许多围观的人们。大家高声喝彩，大鼓其掌，姐弟俩出尽了风头。这件事对他俩日后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范妮后来考入皇家音乐学院深造；查尔斯终生热爱舞台艺术，他日后经常举行业余戏剧演出，还将小说朗诵表演发展成为一种新型的群众性文艺欣赏活动。不仅如此，他的小说吸收了许多戏剧表演手法，人物塑造夸

张、舞台化，故事情节充满戏剧性的冲突。

查尔斯八岁时进了克罗芙巷里的一所学堂。在那里，他遇见了一位好老师、浸礼会牧师贾尔斯先生。贾尔斯先生很快就发现这个体质羸弱，过分敏感的学生具有非凡的天才，于是始终对他另眼看待，尽心加以教育、培养。查尔斯终生感激这位启蒙老师。后来，当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匹克威克外传》分期刊出时，贾尔斯先生还送给他一只银制鼻烟壶，上面刻着这样的话：“送给举世无双的博兹（狄更斯的笔名）。”如前所述，查尔斯六岁时就开始做他的作家梦，进入贾尔斯先生的那个班后不久，这位八岁小学生就写了一部悲剧《印度君主米斯纳尔》，可惜没有保存下来。

在查塔姆的岁月里，还发生过这样一件事：一天，父亲带他到罗彻斯特去玩，途经一座漂亮的别墅，名叫盖茨山庄。小查尔斯说他很喜欢这座别墅，父亲鼓励他说：“只要你坚持不懈地努力，说不定将来有一天，你真的会成为这座漂亮住宅的主人呢！”这本是一句戏言，不料竟会点燃起这孩子的勃勃雄心，经过三十六年的艰苦奋斗，查尔斯·狄更斯在四十四岁那年真的买下了盖茨山庄。父亲所指的那座房子，始终作为在人生斗争中取得成就的具体标志激励着他努力奋进。

查尔斯·狄更斯是仆役的孙子，低微的出身蕴蓄着他日后在思想感情上超越维多利亚时代的阶级偏见、同情并热爱下层劳动人民的巨大可能性。随后的苦难经历，使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

二 都市的童工

1822年，约翰·狄更斯奉调回伦敦海军军需处总部工作，举家随他西迁，他们在伦敦效外贫困地区贝赫姆街16号租下一套又小又简陋的公寓居住。查尔斯因学期未终，独自在查塔姆多住了三个月才去伦敦。贾尔斯老师亲自为他送行，临别时还送他一本哥尔德斯密斯的《蜜蜂》作纪念。查尔斯·狄更斯说，“为了老师，也为了这本书的缘故，我把它保存了很长一段时间。”^①

一到伦敦，查尔斯就分明感觉到家庭经济状况的困窘。他家的住处很差，隔壁住着一个洗衣妇，附近没有一个可以与之交往的男孩。最令他痛苦的是：父母俩谁也不提起送他继续上学的事。在他最寂寞的时候，拉默特表哥用硬纸板给他制作了一座玩具舞台，使他得到了一些安慰。迁居伦敦的第二年，范妮考上了英国皇家音乐学院。她是天生的女高音，钢琴也弹得非常好，当时是所有孩子中最出色的一个，因此父母都觉得应该竭尽全力培养她，于是东拼西凑，给她交了一年的学费，共38畿尼^②之多。对比之下，查尔斯完全被忽视了，真令他痛苦不堪。日后他对福斯特回忆说：“由于父亲为人随随便便，加上当时经济拮据，他好象完全忘记了我应该受些教育，也完全没有想到他在这方面对我负有任何责任。于是我就落到早上给他也给自己擦靴子的地步。我受他们使唤，在这房子里做杂事，照看弟弟妹妹们（现在我们兄弟姐

① 约翰·福斯特：《狄更斯传》，第13页。

② guinea：英国旧时的金币，相当21先令。

妹一共六个)，另外，还跑跑腿，做些我们贫困生活中可能需要的可怜的事情。”^①

查尔斯在百无聊赖的心情下，开始以写作自娱，他写过一篇关于一位脾气古怪的老理发匠的故事，还有一篇描写一位耳聋的老妇人。尽管他没有拿出来给别人看，但这位十岁男孩却充满自信，认为自己绝顶聪明。

父亲债台高筑，母亲为挽救家庭经济的危局，想创办一所“狄更斯夫人学校”。尽管她在门上挂出这块招牌，但一个学生也没有招来。接着，查尔斯就天天被母亲差遣上当铺，把家里的东西一件件当掉，为全家换来活命的面包。连他从查塔姆运来的书籍也卖给了汉普斯特德街的一个书商。

这个家庭终于到了山穷水尽的一天。1824年2月9日，查尔斯的十二岁生日刚过了两天，经拉默特表兄介绍，他就正式进了泰晤士河畔的黑鞋油作坊，当一名包装工，每周工资6至7先令。显然，家里急需这笔小小的收入，因为，谁也没有想到应当把这个“有着特殊才能、敏捷、热心、纤弱，身体和精神容易受到伤害的孩子”送去上学，而是把他送去当童工。查尔斯日后回忆，当时父母似乎对此事相当心安理得，“假如我当时是二十岁，在文法学校毕业，名列前茅，要去剑桥上学，他们也不会如此高兴。”^②

华伦黑鞋油作坊是座快倒塌的旧房子，名副其实地让老鼠占领着。查尔斯和几名童工一起给黑鞋油瓶封口，用细绳扎紧，然后把四周剪整齐，检查无误后，再贴上一张印好的商标。童工们每天要工作十小时。其中一名叫鲍伯·非勤（Bob Fagin）对他很友善，不但教会他干活的窍门，还处处照顾他。但是，查尔斯心中的痛苦却丝毫也没有减轻。他回忆说：“眼看我那成长为有学问、有名望的人的希望在我的胸中破灭，我灵魂中隐藏着的痛苦是无

① 约翰·福斯特：《狄更斯传》，第15页。

② 约翰·福斯特：《狄更斯传》，第23—24页。

法用语言来形容的。”^①

仅仅过了十一天，即1824年2月20日，约翰·狄更斯因还不起债而被捕，送进马夏尔西债务人监狱。入狱时，父亲向儿子悲叹：“我永远也不能重见天日了！”查尔斯闻言，心都快碎了。他第一次去探监时，父亲以自己在人生中的失败为例，告诫儿子说：“一个人年收入二十镑，如果用去十九镑十九先令六便士，他就快快活活；如果多花掉一先令，他就苦恼了。”这些话在二十五年以后被查尔斯写进了《大卫·考坡菲》，成为米考伯先生入狱时赠给大卫的至理名言。

四月初，母亲带上弟弟妹妹们也都搬进狱中去住。范妮在皇家音乐学院住宿。查尔斯独自寄住在一位名叫劳伦斯太太的家里。这个十二岁童工，没有任何人的忠告、鼓励和安慰，必须独自面对严酷的人生。每天清晨，他从住处步行到监狱，与家人们共进早餐，接着匆匆赶去上工，午饭就吃随身带的一块面包。下工后又去监狱吃晚饭，一直和家人们呆到监狱锁门的时候，他才独自赶回去睡觉。当时伦敦的街道照明极差，走夜路对孩子说来是非常可怕的事，尤其是新门监狱附近常悬挂着刚被绞死的犯人的尸体供人瞻视，可以想见，这情景会在他敏感的心灵中留下多么强烈的印象。好在他有幻想的本领，能使种种幻象召之即来，就好象阿拉丁摩擦神灯一样。他听见泰晤士河在给他讲悄悄话，看到楼房在对他挤眼睛……。

查尔斯从小就有痉挛病，有一次在上工时肚子疼得满地打滚。鲍伯·非勒赶紧用灌满热水的瓶子不断地给他热敷，到下工时，他已感觉舒服多了。但非勒仍不放心，坚持要送他回家，他哪里知道，查尔斯根本没有家，他早晚去的地方只是马夏尔西监狱。这可难为了查尔斯，一路上好几次想摆脱他都没有成功。最后这两个孩子已走到骚塞克桥附近，查尔斯就指着一幢房子说，他家到

^① 约翰·福斯特：《狄更斯传》，第25页。

了，于是就和非勤握手告别。他怕非勤会回过头来观看，便真的敲开了那家的门。一位女仆把门打开，不等她开口，查尔斯就装模作样地问：“鲍伯·非勤先生住在这里吗？”这简直是他自编自导自演的一出喜剧小品，从中可以看出查尔斯的自尊心、表演欲和幽默的性格。在他当童工期间，鲍伯·非勤是他的一位值得珍惜的、善良的小伙伴，可是在《奥立佛·退斯特》中，他却把这个姓氏加在那位犹太人、儿童教唆犯的身上，并使它永垂不朽。

星期六晚上，查尔斯带着一周的工资六先令到监狱去交给父母，心中充满自豪感。艰苦的生活自小养成了他那勤奋、刻苦的工作精神和自尊、自强的独立人格。有一次，他口袋里正好有余钱，就走进圣马丁胡同的一家咖啡店去喝上一杯。他记得，那家店临街一面的玻璃上写着 coffee-room（咖啡店）字样，但是，这个内心无限寂寞的都市童工从里往外瞧时，恰好把它反读成 moor-eeffoc（伊福克荒原），自己觉得非常有趣。这个故事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我认为它极好地描绘出狄更斯观察生活、把握生活的特殊方式，极好地描绘出狄更斯小说艺术的特征。从 coffee-room 到 moor-eeffoc，其中没有一个细节不忠实于生活，然而，处处都已经过了他主观的加工，加以夸张、变型。他的艺术并不是对客体的机械临摹，而是他的心灵对客体的折射。

查尔斯每天去监狱两次，在那里，父母常把狱中各色小人物悲欢离合的经历讲给他听，这为未来的作家提供了宝贵的生活素材。查尔斯以锐利的目光观察周围的人和事，日后都成为他笔下的人物形象。譬如那个出身于查塔姆济贫院的女仆那时还跟着他们这一家，她有点尖刻，但本质是善良的，她就是《老古玩店》中“侯爵夫人”的生活原型。查尔斯又换了一家房东，是一对十分和蔼可亲的老夫妇，他们有一个跛足的儿子，这一家三口对他都很仁慈，有一次他生了病，他们曾彻夜不寐地伺候他，日后他怀着